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开通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利众 B 份额 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 2013 年 2 月 4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划分为利众 A 和利众 B（150102）两级份额，两级份额独立募集。

在利众 B 的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场内、场外两种方式进行认购。场外认购是指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以及基金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认购利众 B，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只有在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后，才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利众 B 具体上市交易时间敬请留意本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

为了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出申请，为认购利众 B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开通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办理事宜。认购利众 B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 2013 年 4 月 22 日起可以通过认购利众 B 的发售机构办理利众 B 跨系统转托管业务，跨系统转托管的具体业务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或登录网站 (www.cxfund.com.cn) 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办理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4 月 18 日